

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本次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将第四届监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以及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事项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监事会的组成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名，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二、选举方式

本次换届选举，股东大会选举股东代表监事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股东代表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股东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监事候选人的推荐（监事候选人推荐表见附件）

（一）股东代表担任的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公司监事会及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书面推荐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单个推荐人推荐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股东代表监事人数。

（二）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的产生

职工代表出任的监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一) 推荐人应在 2017 年 7 月 25 日 17:00 以书面方式向公司监事会推荐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材料;

(二) 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 公司监事会召开会议对推荐的股东代表监事人选进行资格审查, 确定监事候选人名单, 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作出书面承诺, 同意接受推荐, 并承诺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监事职责;

(四) 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监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 需具有与担任监事相适应的工作阅历和经验, 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监事职责。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不得担任公司监事:

(一) 无民事行为能力或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二) 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 被判处刑罚, 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 执行期满未逾五年;

(三) 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 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

(四) 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 并负有个人责任的, 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

(五) 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六) 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 期限未满的;

(七)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八) 在任期间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九) 法律、行政法规或者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六、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 推荐人推荐监事候选人, 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监事候选人推荐表(原件, 格式见附件);

- 2、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3、推荐的监事候选人的履历表（需监事候选人签字）、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 4、能证明符合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它文件；
- 5、监事候选人出具的接受推荐的书面意见，同意接受推荐，并承诺所提供资料的真实、完整以及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监事职责。

（二）推荐人为公司股东，则该推荐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 3、股东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如有，原件备查）；
- 4、股份持有的证明文件。

（三）推荐人向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者邮寄两种方式；
- 2、推荐人必须在2017年7月25日17：00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收件时间为准）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一）联系人：赵璐

（二）电话：0769-87935678

（三）传真：0769-87920269

（四）邮编：523722

（五）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塘厦镇蛟坪大道83号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

特此公告。

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

附件：

广东星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推荐表

推荐人 信息	姓名		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被推荐 人信息	姓名		性别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出生年月		联系电话	
	是否符合本公告所载的任职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简历（包括但不限于学历、职称、详细工作履历、兼职情况等）			
	其他说明（包括但不限于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 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 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况的说明）			
推荐人：（盖章/签名）				
年 月 日				